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 胡文春先生、独立董事李开忠先生、王和平先生、陈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干德义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 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 编号: 2021-047)。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